

证券代码：600755
转债代码：110033
转股代码：190033
债券代码：163384
债券代码：163491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债券简称：20 厦贸 Y5
债券简称：20 厦贸 G1

编号：2020-2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 28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惠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容诚审字[2020]361Z0074 号《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容诚审字[2020]361Z007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执行情况。

（4）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年报编制

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5) 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预算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23 号《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环境、风险防范、重点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

(2)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且各项制度均得到了较好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公司 2019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资产核销的议案》；

按照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中关于应收款项、存货等重要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公司 2019 年度分别计提坏帐准备 8,566.0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26,293.26 万元、贷款损失准备 2,567.98 万元、担保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赔偿准备金 619.60 万元、期货风险准备金 300.21 万元、保理损失准备 3,931.63 万元。公司 2019 年度计提的上述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减少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总额 42,278.76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年报财务附注。

在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中，公司对账龄已超过三年并且预计无法回收的合计 587.94 万元应收款项坏帐准备进行核销、对法院终结执行程序且预计无法回收的 160 万元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核销。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的利润产生影响。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资产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资产核销的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27 号《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2）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本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 1、2、3、4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30日

● 报备文件：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